

证券代码：600057 证券简称：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-017 号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复牌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16 日起连续停牌。

2015 年 3 月 26 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临时公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起复牌交易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3 月 27 日